

债券代码: 012380649

债券代码: 012283959

债券代码: 102000973

债券代码: 102002085

债券简称: 23 广投能源 SCP001

债券简称: 22 广投能源 SCP003

债券简称: 20 广投能源 MTN001

债券简称: 20 广投能源 MTN002

## 广西广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所属子公司桂东电力及有关责任人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警示的公告

2023年5月18日,广西广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投能源”或“公司”)知悉所属三级子公司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东电力”或“当事人”)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公监函〔2023〕0076号)(以下简称“《监管警示决定》”),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事项基本情况

涉事主体名称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涉事主体类型	重要子公司
事项类别	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相关有权机构或自律组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收到立案调查通知的时间	无
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时间	2023年5月17日
处罚决定	<b>涉事主体:</b> <u>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u>
	<b>责任人:</b> <u>陆培军,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u>

## 1、主要内容

经查明，2023年4月21日，桂东电力披露《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修订）》称，2022年12月，桂东电力子公司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濮阳恒润筑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与广西自贸区中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钦州综合保税区分公司发生购销业务，分别向该公司采购ESPO原油及92号车用汽油，合同金额合计3.51亿元，占2021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1.18%。根据桂东电力公告，中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裴文彬原任桂东电力副总裁，于2022年3月21日辞职至中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任职，至2022年12月离职9个月，尚未满12个月。上述交易构成日常关联交易，已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但桂东电力前期未对前述日常关联交易做出预计，也未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桂东电力日常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其行为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2.1.1条、第2.1.3条、第6.3.7条、第6.3.17条等有关规定。桂东电力时任董事会秘书陆培军作为桂东电力信息披露事务具体负责人，未勤勉尽责，对桂东电力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第2.1.2条、第4.3.5条、第4.4.2条等有关规定及其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及承诺书》中作出的承诺。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3.2.2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和监管措施实施办法》有关规定，

上海证券交易所做出如下监管措施决定：

对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及时任董事会秘书陆培军予以监管警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和监管措施实施办法》，请桂东电力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董监高人员）采取有效措施对相关违规事项进行整改，结合监管警示决定书指出的违规事项，就当事人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中存在的合规隐患进行深入排查，制定有针对性的防范措施，切实提高当事人信息披露和规范运作水平。请桂东电力在收到监管警示决定书后1个月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经全体董监高人员签字确认的整改报告。

## **二、影响分析**

公司通过直接和间接的方式持有桂东电力 50.99% 股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经营状况稳健，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预计上述监管警示不构成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三、应对措施**

公司知悉控股子公司桂东电力收到《监管警示决定》后，各方高度重视，立即分析原因并研究推进整改方案，后续将积极协助和配合所属子公司开展各项工作，确保子公司在规定时效内完成内部整改并提交整改报告，同时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其他需说明的事项（如有）**

无

## 五、信息披露承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西广技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12日